

# 关于公开遴选技术单位承担五华县工业用地和产业园区调查工作的公告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产业园用地情况调查暨2021年度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全面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1〕152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工业用地和产业园区调查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利用〔2023〕1904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等7部门关于开展工业用地和产业园区调查工作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4〕236号）、《广东省工业用地和产业园区调查工作方案》及《广东省工业用地和产业园区调查技术方案》的文件要求，为加强工业用地和产业园区管理，盘活存量土地发展新型产业和优质产业。我局拟以询价采购方式公开遴选技术单位承担五华县工业用地和产业园区调查工作。现就遴选技术单位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报名条件

报名机构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取得合法企业营业执照，并具备该项目技术要求按时完成的能力。

## 二、服务内容

本项工作主要任务包括：

- 1、编制工业用地和产业园区调查底图。
- 2、开展工业用地情况调查。
- 3、开展产业园区情况调查。
- 4、开展工业用地与企业、产业对应情况调查。

- 5、建立动态更新机制。
- 6、建立评价应用机制等。

### 三、工作要求

- 1、在工作中，坚持独立、公平、客观原则，认真执行有关的法律、法规，确保成果质量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 2、遵守职业道德，对提供的内部资料和项目成果等保守秘密。
- 3、按合同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提交成果。

### 四、采购预算金额

- 1、报价最高限价：人民币 70 万元。
- 2、报价要求：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报价包括各种人力成本、货物成本、资料费、服务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费用。

### 五、报名资料及联系方式

有意向的技术单位须提交报价方案（须密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报名材料请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6:00 前送至我局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与开发利用股办公室。我局对报名机构提交的方案及报价进行审查，按最低报价原则选取技术单位承担此项技术服务工作。如报名公司不足三家，我局将邀请机构参与。

联系人：张小姐，联系电话：0753-4436866

地址：五华县水寨镇工业一路工业建设集团综合楼 4 楼  
特此公告。

